

证券代码：300632

证券简称：光莆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瑞梅女士函告，获悉林瑞梅女士将其所直接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林瑞梅	是	4,260,000	6.68%	1.39%	2021年06月16日	2022年06月16日	2022年03月21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林瑞梅	63,816,022	20.84%	15,500,000	24.29%	5.06%	15,500,000	100.00%	32,362,016	66.98%
林文坤	69,541,491	22.71%	16,460,001	23.67%	5.38%	16,460,000	100.00%	35,696,118	67.25%
合计	133,357,513	43.56%	31,960,001	23.97%	10.44%	31,960,000	100.00%	68,058,134	67.12%

注：1、林瑞梅女士、林文坤先生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故上表中的“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及“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限售数量均系高管锁定股。

2、上表中单项数加总与合计数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厦门光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2 日